

2008 年 12 月 9 日油尖旺地區管理委員會
第八十次會議記錄摘要

油尖旺地區管理委員會於 2008 年 12 月 9 日舉行第八十次會議。會議討論的主要事項扼述如下。

(I) 油尖旺區露宿者

2. 委員知悉有關油尖旺區露宿者個案的工作進度，包括數個獲優先處理的露宿者個案。
3. 就彌敦道及加士居道交界行人路兩位露宿者的個案，各有關部門包括民政處、社署、食環署、警務處、運輸署、路政署和地政處會進一步研究改善對策，以減少可讓露宿者流連和放置雜物的空間，同時社署會繼續安排輔導工作，游說該對母子放棄露宿生活。
4. 有關綠化渡船街天橋底的計劃，委員知悉有關工程的初步時間表，有委員建議在綠化工作後，可用欄柵把該處圍起，以進一步防止露宿者進入。在工程展開前，警方和食環署會繼續加強在該處的巡邏和清潔服務，以防止罪案和保持環境衛生。

(II) 油尖旺區內的行人路阻塞情況

5. 委員閱悉文件列載有關區內行人路阻塞的情況及環境滋擾的地點，包括廢物回收店、行人路阻塞、露宿者和後巷衛生的黑點，各部門均有定期在這些地點採取聯合清理行動，以改善街道衛生和暢通。
6. 各部門除進行聯合行動外，亦會各自對有關問題加強執法，包括向違例人士提出檢控，以改善區內的阻街情況。有委員提及太子道西與荔枝角道交界處和介乎弼街與太子道西的一段廣東道的行人路，經常有店舖在街上非法擺放貨品，要求有關部門加強執法。亦有委員建議運輸署研究擴闊彌敦道與眾坊街交界和

彌敦道與亞皆老街交界的行人過路處，以紓緩這兩個地點在繁忙時間人多擠塞的問題。

7. 另外，委員對行人專用區的阻塞及滋擾情況表示關注，希望有關部門檢討並加強執法行動處理有關問題，以免有關活動對公眾造成滋擾。

(III) 屋宇署報告大型行動簡介會

8. 屋宇署在 12 月 2 日舉行了一個大型行動簡介會，目的是增強屋宇署、民政事務處與油尖旺區議員之間的溝通。簡介會的內容主要包括介紹屋宇署行動的進度及成果、針對違例建築物的政策、大型行動的內容、處理一般投訴的程序及滲水投訴的處理和測試方法等，以協助大廈業主及住戶解決大廈維修等問題。屋宇署並向各與會者派發一份有關屋宇署/民政事務處職員與油尖旺區議員聯絡方法的資料，以加強溝通。

(IV) 各政府部門預算諮詢油尖旺區議會或其轄下各委員會的事項 (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2 月)

9. 委員知悉油尖旺區議會將在 2008 年 12 月 18 日舉行會議。

(V) 清潔香港油尖旺區地區行動計劃進度報告(2008 年 10 月至 11 月)

10. 委員閱悉報告內容。就委員查詢有關非法張貼街招或海報的處理方法，食環署表示會在日常行動中清理非法在街上懸掛的商業性橫額，並定期聯同地政處清理其他非商業性橫額。委員希望有關部門加強清理各類違例宣傳物品，保持市容整潔。

(VI) 各政府部門在油尖旺區採取的防止水浸措施報告 (2008 年 10 月至 11 月)

11. 委員閱悉報告內容。

**(VII) 油尖旺區議會暨轄下各委員會及各分區委員會工作進度報告
(2008 年 10 月至 11 月)**

12. 委員閱悉報告內容。

(VIII) 油尖旺區內臨時空置政府土地

13. 委員閱悉地政處提交有關油尖旺區內的臨時空置政府土地名單。地政處報告區內現有 11 幅可用作臨時美化/綠化用途的空置政府土地。有興趣申請該批土地作以上用途的政府部門或地區團體可向地政處查詢詳情。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2008 年 12 月